

迪庆州 财政局 文件 迪庆州 教育体育局

迪财教〔2019〕164号

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二批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 经济困难学生学费奖励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教育体育局：

据《云南省优秀贫困学子奖励计划实施办法》和《云南省教育厅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普通高校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奖励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云教贷〔2017〕18号）相关文件要求，依据省教育厅评审和复核结果，现将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云财教〔2019〕371号）文件下达我州的第二批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奖励资金和（云财教〔2019〕109号）的结余资金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款项列入2019年“2050204-高中教育”功能分类科目。具体要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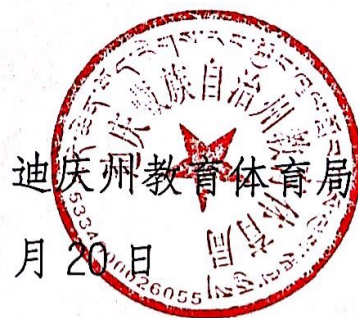


一、此次下达的资金，包括 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户和迪庆藏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奖励。请个县市（区）加强资金管理，若工作中有问题和意见，请及时反馈给我们。

三、请严格按照《云南省州市财政支出预算执行进度考核办法》（云财预〔2018〕146 号）要求，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按照绩效目标表，切实加强绩效管理。

附件：1.2019 年第二批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奖励资金下达表

2.绩效目标任务分解表



2019 年 12 月 20 日

抄送：州审计局，本局预算科、国库科

迪庆州财政局科教文化科

2019 年 12 月 20 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019年第二批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奖励资金下达表

序号	州市	2019年享受人数				2019年资金下达情况			
		享受人数 (人)	复审人数 (人)	初审人数 (人)	应下达 (万元)	迪财教(2019) 109号已下达资金 (万元)	本次下达资金(万元)		
							合计	其中:云财教 (2019) 109号	云财教(2019) 371号
1	迪庆州	2977	2226	751	1488.5	1113	375.5	54.5	321
2	香格里拉市	1212	902	310	606	451	155	0	155
3	开发区	39	27	12	19.5	13.5	6	0	6
4	德钦县	623	472	151	311.5	236	75.5	54.5	21
5	维西县	1103	825	278	551.5	412.5	139	0	139



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和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奖励资金绩效目标表

主管部门(单位): 省教育厅		2018	
项目名称	预算安排金额(万元)		
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和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奖励资金			
1.深入实施国家和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为科学发展和建设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大力培养青年人才。			
2.资助更多云南籍家庭经济困难的优秀本科学子顺利完成学业,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获得精准资助。			
3.对考入国家重点(双)一流院校的云南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予优秀贫困学子奖励。			
4.对我省考入普通本科院校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其本科就读期间,给予学费奖励;对我省考入一本院校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其本科就读期间,给予学费奖励。			
除按上述标准执行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本科就读期间,给予学费奖励。			
年度目标任务	本次下达目标小计		
项目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人数	24035
	质量指标	学生学业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达到奖励标准学生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申请和评审实现	按学年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奖励标准	5000元/年·生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负担	≥90%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长效机制	长期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备注:指标个数不少于3个。			

备注: 指标个数不少于3个。

